证券代码:601555 股票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5-04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4,800.00万元到302,300.00万元,同比增加50%至65%。

● 公司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4,300.00万元到301,800.00万元,同比增加50%至6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4,800.00万元到302,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1,644.60万元到119,144.60万元,同比增加50%到65%。

2.经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4,300.00万元到301,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91,472.40万元到118,972.40万元,同比增加50%到65%。

3.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利润总额237,262.2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3,155.4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2,827.60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37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以一流投行建设为目标,积极抢抓市场机遇,全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强化合规风控能力,坚持走特色化经营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各项业务稳健发展,经营业绩稳中向好。报告期内,公司财富管理、投资交易等多项业务收入同比增长,成为推动经营业绩持续提升的重要引擎。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公司股价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行情等多种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25-063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0月13日、2025年10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累计偏离21.1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信息或重大事项。

3、公司主营业务为金属制品及环保业务,公司不涉及“可控核聚变”相关业务,也未开展相关研发和投入。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0月13日、2025年10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累计偏离21.1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5-070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9月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或“公司”)2025年9月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快报如下:

项目	月度		累计	
	本月数	同比增长	累计数	同比增长
一、起降架次(架次)	11,030	-6.66%	123,475	3.74%
其中:境内航线	10,532	-7.11%	118,726	2.56%
地区航线	83	22.06%	857	27.91%
国际航线	415	0.97%	3,892	49.75%
二、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161.38	-3.36%	1,925.72	4.02%
其中:境内航线	155.07	-3.73%	1,858.78	2.79%
地区航线	0.77	9.66%	10.59	38.02%
国际航线	5.54	6.47%	56.35	59.27%
三、货邮吞吐量(吨)	8,266	-0.11%	104,537	10.78%
其中:境内航线	7,929	-2.09%	102,378	9.19%
地区航线	1	82.20%	34	98.83%
国际航线	336	91.33%	2,125	259.03%

备注:以上数据统计中,公司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统计范围包括公司旗下控股的7家机场,分别为: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安庆天柱山机场、唐山三女河机场、潍坊南苑机场、营口兰旗机场、满洲里西郊机场、琼海博鳌机场,以及管理输出的2家机场,分别为:松原查干湖机场、三沙永兴机场;不含公司参股的机场。

二、三亚凤凰国际机场2025年9月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快报如下:

项目	月度		累计	
	本月数	同比增长	累计数	同比增长
一、起降架次(架次)	9,066	-3.77%	102,356	7.95%
其中:境内航线	8,584	-4.37%	97,840	6.60%
地区航线	83	22.06%	857	27.91%
国际航线	399	5.84%	3,659	54.58%
二、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139.71	-2.84%	1,690.83	5.60%
其中:境内航线	133.47	-3.34%	1,624.90	4.21%
地区航线	0.77	9.66%	10.59	38.02%
国际航线	5.48	9.32%	55.35	61.96%
三、货邮吞吐量(吨)	6,012	-6.36%	87,985	13.61%
其中:境内航线	5,675	-9.11%	85,827	11.70%
地区航线	1	82.20%	34	98.83%
国际航线	336	91.18%	2,124	259.99%

备注:鉴于三亚凤凰国际机场为公司重要机场子公司,故对三亚凤凰国际机场生产经营数据单独列示。

三、重要说明

1、因存在其他形式的飞行及四舍五入原因,部分项目分项数字之和与总计数存在差异。

2、上述机场业务生产经营数据统计为公司内部统计的快报数据,可能与实际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任何其他来源,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形式的(自)媒体、论坛或股吧里的言论、其他非指定媒体媒介上发表、留存、转载、链接的信息均非本公司的法定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086 证券简称:先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000万元到20,500万元,与上年同期(619.01万元)相比,将增加17,380.99万元到19,880.99万元,同比增加2,807.87%到3,211.74%。

● 公司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120.00万元到19,620万元,与上年同期(-259.18万元)相比,将增加17,379.18万元到19,879.18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000万元到20,500万元,与上年同期(619.01万元)相比,将增加17,380.99万元到19,880.99万元,同比增加2,807.87%到3,211.74%。

2. 公司预计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120.00万元到19,620万元,与上年同期(-259.18万元)相比,将增加17,379.18万元到19,879.18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利润总额为1,544.3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9.0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9.18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公司主打产品烯草酮的市场售价较同期大幅上涨及创制产品吡唑喹草酯系列在本年度实现销售,带动公司产品毛利率的增长;公司推动运营改革,实施毛利分配方案,充分调动各单位的积极性,落实各项成本管控,企业运行效率持续提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上海建工 公告编号:2025-063
债券代码:240782 债券简称:24沪建Y1
债券代码:240783 债券简称:24沪建Y2
债券代码:241305 债券简称:24沪建Y3
债券代码:241857 债券简称:24沪建Y4
债券代码:243624 债券简称:25沪建Y1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为14家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月度担保金额合计15.58亿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645.21亿元,主要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本月度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5.58亿元,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5年9月,因申请各类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和农民工工资保函等,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14家子公司提供15.58亿元担保。详情如下: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担保余额(万元)
上海建工(美国)有限公司	58,244	2026.9.19	工商银行上海分行外滩支行	444,052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6.9.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427,075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54	2027.2.13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80	2026.1.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3.6.9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6.10.2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335,192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353	2028.7.2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1,051	2026.8.27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111	2027.6.27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80	2026.11.2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100	2026.11.2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986	2026.2.2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50	2027.6.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1,587	2027.3.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80	2026.10.2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1,963	2027.3.2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518	2026.11.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7.6.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7,235	2028.10.1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7.9.25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829,667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400	2026.1.1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3,867	2029.6.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7.6.25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0	2026.10.19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31	2026.3.27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61	2026.3.27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79	2028.12.2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73	2028.12.2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7,188	2026.3.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8.3.13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9.8.1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6.9.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6.9.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403	2027.1.13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4,131	2028.6.15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80	2027.3.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7.8.13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5	2026.9.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7	2026.10.15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29	2026.2.1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348	2026.1.27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97	2025.12.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7,343	2029.3.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5,457	2026.6.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300	2026.6.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1,599	2026.8.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234,104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3,300	2026.8.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117	2025.10.19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63	2025.12.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19	2025.12.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57	2026.6.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17	2026.6.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12	2028.9.2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492	2026.5.23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1,040	2027.6.2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72	2026.10.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16	2028.3.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660,484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6.9.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0	2026.9.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3	2026.1.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786	2025.12.14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6.4.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256	2027.4.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7,241	2025.11.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3	2026.9.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548	2027.12.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6.4.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53	2027.3.29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28.3.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9	2026.10.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20	2026.10.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396	2029.11.27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1,412	2026.12.17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6.10.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20	2026.11.4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建工智慧营造有限公司	1,245	2027.3.2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104,880
上海建工智慧营造有限公司	80	2025.12.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55	2026.9.2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10,511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5	2025.11.29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40	2026.9.16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63,099
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60	2028.7.24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509	2031.1.27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133,445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272	2032.1.2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88	2026.4.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51	2027.6.28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86	2026.3.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110,759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89	2025.12.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95	2026.1.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2	2025.12.15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25	2026.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11	2026.5.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2	2025.10.14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0	2026.8.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14	2026.5.29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新都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	2026.2.9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105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6	2025.9.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28,600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9	2026.3.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65	2026.8.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80	2026.10.31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368	2026.6.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44	2026.10.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91	2026.2.13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37	2026.7.30	建设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上海跃进混凝土有限公司	1,650	2027.03.25	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	1,650
合计	155,838			3,383,623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建工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25-012、2025-015和2025-03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2025年度,公司预计提供担保合计1,031.34亿元,其中为90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1,023.74亿元,为3家联营合营企业提供担保7.60亿元,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公司2025-015公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期限:1个月-7年;

(三)担保金额:合计15.58亿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本次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合计为645.2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0%。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44.8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0%。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70 证券简称:上海建工 公告编号:2025-062
债券代码:240782 债券简称:24沪建Y1
债券代码:240783 债券简称:24沪建Y2
债券代码:241305 债券简称:24沪建Y3
债券代码:241857 债券简称:24沪建Y4
债券代码:243624 债券简称:25沪建Y1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新签合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月至9月,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新签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921.22亿元,详情如下:

	合同金额(亿元)	项目数量(个)	同比变动
建筑施工	1,477.99	4,247	-36.12%
设计咨询	104.29	4,441	-26.38%
建材工业	196.36	-	-10.73%
房产开发	88.01	-	66.24%
城市建设投资	12.70	-	12,700.00%
其他	41.87	-	-15.45%
合计	1,921.22	-	-30.84%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中标10亿元以上重大工程施工项目9项,合计金额114.84亿元;中标5亿元以上重大工程施工项目46项,合计金额370.37亿元。第三季度,公司中标5亿元以上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亿元)
1	奉贤区南上海体育中心新建工程除桩基工程	12.58
2	上海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东段及东延伸工程土建6标(原城路站、上海马戏城站-原城路站-广灵二路站-车站南路站-万安路站区间)	10.51
3	上海市质子重离子医院二期工程	10.34
4	徐汇区C030301单元127b-23地块住宅项目	8.87
5	松江区洞泾镇SJS30006单元04-04地块住宅项目	7.79
6	中建材航空复合材料研发制造基地项目(除桩基工程)	7.57
7	景德镇市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7.38
8	闵行区莘庄社区02单元06-05地块住宅项目	7.34
9	上海健康护理职业学院(筹)校区建设一期工程	7.34
10	绍兴汽车交易展示中心项目	7.33
11	黄浦区105-01地块比乐中学新建工程	7.23
12	温州洞头雅高美憬阁和瑞璞酒店项目	7.13
13	长兴岛圆沙社区08-03地块限价商品住房(双定双限房)项目	6.96
14	孙桥国家农业科创中心项目	6.90
15	成都百联奥特莱斯广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6.73
16	上海市轨道交通20号线一期东段及东延伸工程土建7标(广灵二路站、车站南路站)	6.50
17	山东汶河新区智能低碳产业新村先行示范区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6.13
18	鹏辉力赫(山城区)200MW/400MWh独立共享储能电站项目(EPC)	5.99
19	海宁市百里钱塘综合整治提升工程一期(盐仓段)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III标段	5.91
20	高碑店三彩豆制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EPC工程及高碑店市督亢蓝田现代智慧农业产业园施工总承包工程、岳家街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暂定项目③施工总承包工程,两项EPC工程项目	5.62
21	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改扩建工程	5.07
	合计	157.20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统计数据,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5-111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多多药业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受理通知书》,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规格:每片含磷酸西格列汀50mg(以西格列汀计)和盐酸二甲双胍850mg)上市许可申请获得受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

剂型:片剂

规格:每片含磷酸西格列汀50mg(以西格列汀计)和盐酸二甲双胍850mg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申请人: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受理号:CYHS2503626

结论: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多多药业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规格:每片含磷酸西格列汀50mg(以西格列汀计)和盐酸二甲双胍850mg)于2023年立项开发,其适应症为:本品配合饮食和运动治疗,用于经二甲双胍单药治疗血糖仍控制不佳或正在接受二者联合治疗的2型糖尿病患者。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项目已累计投入研发费用687.55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多多药业的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仿制药上市许可申请获得国家药监局的受理,标志着该品种注册上市许可工作进入审评阶段,公司将积极推进后续相关工作,如顺利获批将增加降糖类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多多药业将积极配合国家药监局进行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II)仿制药上市许可申请的后续审评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后续工作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药品销售容易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YHS2503626)。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5-112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延长司法再冻结期限、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司法再冻结到期及轮候冻结生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

公司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控股)现持有公司186,113,207股,持股比例为24.71%;国美控股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法院延长司法再冻结期限。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电器)作为国美控股的一致行动人,现持有公司50,000,000股,持股比例为6.64%;国美电器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法院延长司法再冻结期限,部分股份司法再冻结到期,前期被轮候冻结的股份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延长司法再冻结期限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司法再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司法再冻结起始日	原司法再冻结到期日	司法再冻结到期日(延期后)	司法再冻结执行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400,000	0.21%	0.05%	2022-10-10	2025-10-09	2028-09-25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39,200,000	21.06%	5.20%	2022-09-19	2028-08-21	2028-09-15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4,501,400	2.42%	0.60%	2022-10-10	2025-10-09	2028-09-25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30,000,000	16.12%	3.98%	2022-10-10	2025-10-09	2028-09-25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合计	-	74,101,400	39.81%	9.83%	-	-	-	-

二、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延长司法再冻结期限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司法再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司法再冻结起始日	原司法再冻结到期日	司法再冻结到期日(延期后)	司法再冻结执行人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7,993,250	15.99%	1.06%	2022-09-28	2025-09-27	2028-09-15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7,244,550	14.49%	0.96%	2022-09-28	2025-09-27	2028-09-15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
合计	-	15,237,800	30.48%	2.02%	-	-	-	-

三、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司法再冻结到期及轮候冻结生效的情况

(一)部分股份司法再冻结到期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司法再冻结到期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司法再冻结起始日	司法再冻结到期日	司法再冻结执行人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28	0.00%	0.00%	2022-10-10	2025-10-09	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注:上述股份司法再冻结期限届满,已解除冻结关系。

(二)部分股份轮候冻结生效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被司法再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司法再冻结起始日	司法再冻结到期日	司法再冻结执行人	原因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是	28	0.00%	0.00%	否	2025-10-09	2028-10-08	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生效

注:上述股份由轮候冻结状态转为司法再冻结状态。

四、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一)截至2025年10月13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被司法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股份数量(股)注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6,113,207	24.71%	122,903,529	0	66.04%	16.32%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0	6.64%	50,000,000	17,540,167	100.00%	6.64%
合计	236,113,207	31.35%	172,903,529	17,540,167	73.32%	22.96%

注:被标记股份数量包含在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内。

(二)截至2025年10月13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被轮候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6,113,207